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正定县公共法律服务提档升级获赞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郭项飞**）“群众有难事，咱就要全力帮助解决！”12月23日，面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着力化解群众“急难愁盼”获得大家一致称赞，正定县司法局负责同志如是说。

近年来，正定县司法局以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助力乡村振兴、方便群众为落脚点，健全服务平台、强化供给保障、升级服务队伍，全面推动公共法律服务提档升级，为古城高质量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该县把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作为夯实县域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治本之策。成立由分管领导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纳入“乡村振兴”建设规划。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正定县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实施标准（2020-2022）》等文件，于2018年底全面建成县乡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截至目前，全县19个党委部门、27个政府部门、10个乡镇（街道）、198个村（居）均配备法律顾问，并全部签订法律顾问协议。

群众遇事怎样就近找法？具体难题如何合理用法？工作生活中的挠头事，如何在法律的思维框架下得到有序的、一揽子解决？在群众的“急难愁盼”面前，正定县用构建城乡一体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一一解答。

该县30名律师、18名法律服务工作者、14名公职律师、2名公证员担任该县党政机关、村（居）法律顾问，实现公共法律服务站点及法律顾问全覆盖。县中心打造“一个大门进来，集中受理、分头办理，一揽子解决问题”的横向贯通式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平台；引进石家庄企航民营企业法律服务中心正定工作站、“一带一路”国际商事调解室，拓展公共法律服务领域。高标准建成2个乡镇、4个村（居）公共法律服务示范点，严格标准对10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98个村（居）公共法律服务站全部进行升级改造。发挥全国首创、河北唯一的正定“帮大哥帮大姐”人民调解员协会的作用，探索具有正定特色的“协会+品牌调解室”工作模式，打造一支“高瑞奎式”的人民调解员队伍，调解成功率达到98%以上。将法律援助初审前移，实现法律援助初步审查不出村（居），申请法律援助跑一次目标。公证、司法鉴定依托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两名公证员分包198个村（居），实现公证顾问全覆盖，四年来办理公证业务2500余件，司法鉴定300余件。开展法律进乡村和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198个村（居）民法典综合宣传阵地全部建成，创建2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13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

正定县行政审批大厅设立的自助法律服务站，已于8月10日投入使用，自助法律服务平台组织全国上万名执业律师实时在线，提供一对一免费法律咨询。

强化队伍建设，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水平。正定县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监管科深入挖掘法律服务资源，该县新成立3家律所，新增律师17人；换届后调解员达到710多名；定期组织县乡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人员及法律顾问专项培训，截至目前，开展培训40场（次）。

尚义法院为个体工商户讨回1.6万余元种子款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马辉**）近日，尚义县人民法院执结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为个体工商户讨回1.6万余元种子款。

原来，2017年5月，被执行人冯某在申请执行人张某处购买了白萝卜种子，冯某给张某写了拿货条子。2019年6月，冯某又在张某处购买种子并写下欠条，共计16300元。

因冯某迟迟不给付欠款，张某多次讨要无果后，于今年8月，将冯某诉至尚义法院。经法院判决，冯某向张某履行给付对价款义务。判决生效后，冯某未履行生效判决，张某申请强制执行。

为了尽快帮助张某拿回被欠种子款项，执行干警迅速调查冯某财产线索、联系电话、准确住址。在张某的积极配合下，执行干警拨通了冯某的电话，耐心细致地与冯某进行沟通交流，并告知其拒不履行法律生效文书的严重后果，希望其能够抓紧履行法定义务。冯某在听到执行干警的劝诫和警告后，当即表示会尽快到法院履行还款义务。

近日，冯某联系执行法官，主动到法院履行了给付对价款义务，执行法官当即联系张某领取了种子款。

涉县：四项举措维护县域稳定

河北法制报讯 （**韩水叶**）今年以来，涉县创新四项举措，化解社会矛盾，全力维护县域稳定。

扎实开展“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创建活动，积极构建和谐社会。该县以“无访”乡镇、“无访”村的创建带动了全县上下争创“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积极性。今年以来，全县30%以上乡镇、60%以上村达到了“无访”乡镇、村标准。

充分发挥县乡村三级前沿作用，实现关口前移。该县利用新闻媒体、公示牌、融媒体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示县乡领导公开接访日；县群众工作中心每天安排至少一名党政县级领导全天候公开接访约访，16个乡镇、1个街道办全部实行乡科级领导干部公开接访约访，适时下访约访，实现关口前移。

集中攻坚信访积案，突出“事要解决”。该县将到县上访和网上信访事项未化解的信访存量作为重点攻坚化解对象，先后组织开展了“化解重点信访案件，提升信访工作绩效”“信访积案集中攻坚活动”等专题活动，共集中交办案件253件，化解223件，化解率达到88%以上。

实行律师参与问题化解，着力“为民服务”。该县积极引入律师参与信访接待、协调化解、代理代办等工作，安排每天一名律师轮流到县群众工作中心参与信访接待。今年以来，全县38名知名律师共参与信访案件协调89次，接受群众法律咨询524次。

威县检察院“三个强化”提升检务保障水平

近年来，威县人民检察院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突出检务保障重点，助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该院强化“智慧建设”，突出保障办案工作需要，高标准建成两处远程提讯室，提升司法办案质效；强化“基础建设”，全院内外环境面貌焕然一新，打造了检察新形象；强化“文化建设”，打造检察文化长廊，升级改造党建活动室和图书阅览室，开辟了党建廉政和检察业务知识宣传教育的新阵地。 **周哲**

元氏公安局联合多部门持续开展反诈宣传活动

今年以来，元氏县公安局坚持警民、警银和警政多部门协同作战，持续有力开展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工作，切实提高群众防骗意识，全力守护好群众的钱袋子。

该局各窗口单位在线上和线下持续推进反诈宣传工作；积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对接，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沟通当前反诈难点重点工作并通报问题隐患，要求金融机构将“防诈骗提醒”作为临柜人员在办理群众转账业务时的必要程序；深入辖区各乡镇村，依托行政服务中心和村务微信群等对群众进行反诈宣传。 **贡兴旺**

临西警方破获一起盗窃电动车案

连日来，临西县公安局紧盯影响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小案，持续加大案件侦破工作力度，不断提高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近日，该局民警经缜密侦查，成功破获一起盗窃电动车案，抓获犯罪嫌疑人徐某，成功追回被盗电动车。

据悉，接到群众报警后，民警经大量工作，全面掌握了嫌疑人的身份信息和藏匿地点，成功将嫌疑人徐某抓获。经讯问，犯罪嫌疑人徐某如实供述了其闲逛时，“顺手牵羊”将电动车盗走的事实。 **王振博 柏继雷**

石家庄交警“赶大集”送安全

图为小分队成员向群众宣传交通安全知识。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郭俊岭**）12月22日，在新乐市东王村的集市上，一面印有“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美丽乡村行宣传小分队”的旗帜在寒风中飘扬，几名交警和乡亲们正在热情地交谈着……这是石家庄交警开展面对面交通安全宣传活动的一个场景。

自今年10月以来，石家庄市交管局党委在全市部署开展了道路交通事故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全市交管宣传民警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宣传等各种形式开展了一系列宣传教育活动。

12月22日一大早，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交通安全宣传小分队联合新乐市公安交警大队，带着展牌、折页等宣传品来到东王村集市，通过开展交通安全咨询及交通安全互动游戏等，向广大群众传播文明交通理念。随后，民警又赶往元亭家园、南双晶村等地，以开展文明交通倡导、驾驶陋习现场纠正等方式，向广大群众宣讲交通安全常识。这次面对面宣传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深受当地群众欢迎。

阜城法院“冀执利剑”行动成效显著

“冀执利剑”集中执行攻坚行动开展以来，阜城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共开展集中执行6次，执结案件100余件，执行到位金额256.6万元，取得显著成效。

在集中执行行动中，该院共拘传60人，搜查8人，纳入失信名单72人，限制消费83人，查封房产6处，扣押车辆4台。集中执行行动的持续开展，使多项考核工作实现了进位，有力推进了目标任务的实现。 **史汉勇 张敏**

大厂警方“立体巡防”强化冬季社会面巡逻防控

进入冬季以来，大厂回族自治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积极探索和创新街面巡防工作新思路，有效遏制和预防街面违法犯罪案件的发生。

特巡警大队采取“立体巡防”模式，充分利用现有警力，科学布警，实行主城区网格化不定时巡逻机制，采取移动警务车巡逻、徒步巡逻、无人机巡防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高强度、高频次巡逻。巡逻中，该大队还利用无人机开展文明交通、打击现行违法犯罪等宣传，利用地面巡逻车循环播放音频向群众宣传防范常识。 **黄丽萍 徐苗苗**

保定清苑法院：“云端调解”化纠纷 高效便民减诉累

近日，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法院魏村人民法庭充分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发挥“云端调解”的便捷优势，运用智能庭审系统进行线上开庭，成功调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使双方当事人隔着屏幕，达成调解协议。调解过程既高效又便捷，获得双方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此次“云端调解”的案件是清苑区法院积极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推进审判工作的一个缩影，为当事人提供安全、便捷、高效的诉讼服务，节约了司法资源，减轻了群众诉累。

胡丽娟 胡帅波

邢台襄都公安“四个强化”推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连日来，邢台市公安局襄都分局以“四个强化”为抓手，不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

该分局坚持强化示范引领，分局党委带头夯实“基本功”、找准“关键点”、实现“全覆盖”；强化宣讲辅导，党委班子成员带头到分管部门、分包联系单位宣讲；强化组织保障，订购学习辅导书籍300余册；强化成果转化，引领全警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转化为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孟翔 武鹏**

（上接第1版）集中清理和专项审查、移送审查等方式，积极推进“有备必审”；增强纠错刚性，按照“有错必纠”的原则，对与上位法存在抵触或不一致问题的规范性文件督促制定机关纠错改正；完善听取和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制度，规范备案审查程序和工作流程；建成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和国家法律法规数据库，建立备案审查案例指导制度。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履职以来，收到公民、组织对法规、司法解释等规范性文件提出的审查建议数量较以往有大幅增加，体现了社会公众对国家法治建设的关心，对维护公民合法权益的关切。”臧铁伟说，实践表明，认真接收、研究、处理公民、组织提出的审查建议并及时反馈，已经成为备案审查工作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体现。

依法审慎 能动检察

大名检察院积极探索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新模式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任俊颖** 通讯员 **康红娥**）今年以来，大名县人民检察院周密部署，主动搭建企业合规制度架构，成立了专业团队，率先成立了全市首家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选定了第一批60名专业人员组成的名录库，制定了第三方管委会工作规则、第三方人员选任管理办法、第三方组织运行规则等制度，使第三方评估机制更具可行性、可操作性。

确定符合实际的考察期限。该院采取“随机为主、定向为辅”的办法，严格审慎选任第三方组织组成人员，从监督评估实效性出发，结合中小微企业成长周期及生产经营实际，考虑办案期限的限制，一般将监督考察期定为3-6个月，既保证了监督评估的效果，又保障了诉讼进程。

发挥社会调查的基础性作用。该院把社会调查作为启动第三方机制的必经程序，启动前有检察机关办案团队深入涉案企业及行业主管等部门，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重点调查核实企业生产经营规模、税收等情况，研判涉案企业的不合规之处，为案件全面审查、综合评估及第三方组织合理确定合规方案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推行类案考察制度。根据案件类型由对口行政主管单位参与监督评估考察，该院《关于建立涉罪企业合规考察制度的意见》中，对生产销售伪劣产品、走私、金融业务类、涉税等几种类型的犯罪，规定了参与考察的行政主管单位和主要考察的内容，对监督评估提出明确要求，推动实现符合本地实际的监督评估体系的建立。

设置复议复核程序。对于第三方组织人员中有违背中立义务等情形的，经涉案企业提出或者经管委会发现的，第三方管委会可以随时更换；对发现涉案企业有新的犯罪、违反考察相关规定的，可终止合规考察；对检察机关采信合规结论有异议的，第三方组织可以向管委会提出复议复核。

将合规建设列入诚信体系。对符合认真制定企业合规目标、方案和指标的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形成一套诚信的企业文化，第三方管委会对企业进行诚信评价，分为优秀、达标、不达标，对于评价结果优秀的合规企业在税务审批、施工许可证、消防许可证审批、科技项目审批、贷款融资、平安企业申报等方面落实惠企政策。对于失信企业，纳入“失信名单”，受到多个政府部门的联合失信惩戒，从而为第三方监督评估提供有效监督机制。